

心灵驿站

## 家乡的苦辣树

■郭芳读

三四十年来在家乡，见得最多的树，除了木麻黄、相思树，就是苦辣树。苦辣树那华丽的树冠，像撑起巨伞，俨然可以撑天的大树。

每当春天来临，那棵苦辣树嫩绿的树叶间就开满了一簇簇淡紫色的细碎小花朵，密密匝匝，如晴朗的夜空中繁星闪烁，娇媚迷人。成群的蜜蜂“嗡嗡嗡嗡”地从远处飞来，忙着在花蕊间采蜜。

“小雨轻风落辣花，细红如雪点平沙”，花香随风飘散，丝丝缕缕，散发着阵阵沁人的芳香。那淡如紫烟的苦辣花纷纷扬扬，像彩蝶一样上下翻飞，轻轻地洒落在行人的头上、肩膀上，似仙女散花。落英缤纷的美丽情景，像给大地披上一层紫色的地毯。

苦辣树那枝干纵横交错地伸向天空，宛如一幅雅致的工笔画，空灵而悠远，充满对生命的渴望。它随遇而安，顽强生长，无论它的种子散落在哪里，都能长成一棵枝叶繁茂的大树。

到了夏天，苦辣树偌大的树冠，就像一柄柄撑开的油纸伞，高悬空中，为进进出出的行人撑起绿荫，遮蔽风雨。到了傍晚，村民们不约而同地来到苦辣树下乘凉。有的端着“大海碗”，蹲在石条凳上吃饭。有的三五成群地围拢在一起，纳凉闲聊。他们或吹拉弹唱，或谈天说地，或家长里短，一番海阔天空的神侃之后，才心满意足地各自回家。

浓密的苦辣树下，记录着我儿时快乐的时光。我们在苦辣树下抢看小人书或下棋，把苦辣花扎成花环戴在头上臭美，比赛爬树抓知了。我们采摘青葡萄似的苦辣籽，收集起来，让饱满的精力和“子弹”一起飞，相互瞄准，相互追逐，使劲玩着游戏。用弹弓打，用水銃射，穷尽了所有可以使用的工具。在孩子的世界里，无拘无束地大声欢笑、随意地蹦蹦跳跳，自由和快乐，足以充盈一颗童心，苦辣树俨然成了我们的“欢乐树”。

苦辣树的花语是淡淡的哀愁，有思乡之情，也有“苦恋”之意。它是一种以苦为乐的树，独特的气息，既苦涩，又芳香，独自咀嚼生命中淡淡的苦味和恬恬的清馥，这大概就是乡愁的味道吧。

苦辣树是人们心目中“农家宝树”，花、叶、果实、根皮均可入药，能医治头癣、疥癣，能驱杀蛔虫、钩虫、田螺，还能制造农药。它还是制造油漆、润滑油、肥皂等工业品的原料。它的躯干还能用来打造家具、农具，做到“木尽其材，板尽其用”。

我渐渐明白，苦和甜都是成长的记号，是精神世界里的驿站。每面对一次苦辣树，我总能品出一种淡淡的酸苦，这种酸苦经过时光的发酵，泛起一丝甜甜的韵味，让我从内心深处生起对这个世界更多的欢喜。

苦辣树成了留存在我记忆中的一道风景，成了我生命里的一段情缘。我灵魂深处总闪现着苦辣树的影子，身心总氤氲在苦辣花的芳香里。

有感而发

## 篮球之乐

■侯清海

篮球运动是我十分喜爱的一项体育项目。从小学三年级开始，我便在一位实习老师的影响下爱上篮球。或许是实习老师潇洒的上篮动作，或许是想在他人面前展现个性，反正从那时起，我经常在篮球场上奔跑。

由于个子不高，身体弱小，每每在球场上游戏，我总是被罚最多的那位，也总是在高个子怜惜之下想要放水“拯救”的那位。可倔强的我却又不愿意被大伙小瞧，因此，球场上被“惩罚”，便成了我的家常便饭。正是在这样的“逆境”中，我越发地喜欢上篮球运动。

进入中学后，有一次，体育老师挑选参加市篮球赛的篮球运动员，班里一位同伴向体育老师半起哄地推荐了我。就这样，在腼腆与胆怯中，我参加了学校的篮球训练。

由于是走读生，清晨要从几公里外赶往学校，害怕赶不上大清早的训练，我总是空腹前往，那种累与饿双重袭来的“苦痛”颇为难受。不过，让我更加难过的，是每次训练中，前场运球，后场三步上篮。如果球不进，便要绕400米操场跑一圈。问题是回到队伍后，还必须接到队伍中自己的位置，如果错过了次序，还得再跑。结果，操场上经常会看到一个瘦小的身影在奔跑。

最终，我因为厌倦奔跑，以脚扭伤无法继续训练为由，退出篮球队。一段时期的训练，虽然没能提升我的篮球技术，却阴差阳错地增强了我的长跑耐力。参加工作后，篮球依然是我最喜欢参与的体育运动，而且经常是我拉着、拽着、催着同事下班打球去。

如今，步入中年的我，却不服老、不服输，依然在篮球场上“奔忙”着。不过，激烈的篮球运动，确实是年轻人的天下。在球场上，总能感觉到“心要向前，而腿脚要歇”的疲顿，有种心有余而力不足的无奈。年轻时，那种高高跃起、辗转腾挪、左右开弓的灵活打法，现在已经施展不出，害怕闪了自己的老腰，更害怕身体对抗，毕竟已经不是可以顶强硬来显示篮球威风的年纪了。

还好，我还可以每周打打球，邀上几位志同道合的球友，来一场说走就走的篮球运动，惬意得很。也许，这正是篮球赋予生活乐趣的一面。打球，其实我并不在乎输赢，而更在意场上瞬间传出好球的那一刻，更期待潇洒地投出美丽弧线而命中篮筐的那一刻，更钦佩用实力战胜对手并微笑击掌的那一幕……

生活就是如此，像篮球比赛一样，只有坚持不懈地追求，才能得到美妙的结局，然而输与赢并不算什么，享受其间的乐趣才是最快乐的。

## 初夏雨韵

■雨柔

情感在雨的洗涤中散发出生命的意趣，雨滴穿透岁月优美的旋律，还灵魂一系列的清晰。忽然想撑把伞走在雨中感受生命的律动，人生能有几度遇雨时，心境还能如此惬意。

不知从何时起，“雨”便成了文人墨客吟咏的对象，也许“雨”总是漫湿文人墨客的心扉，才会在其笔下总带着几分愁思与伤感之调。如“无端一夜空阶雨，滴破思乡万里心”“自在飞花轻似梦，无边丝雨细如愁”“梧桐更兼细雨，到黄昏、点点滴滴”“夜来风雨声，花落知多少”，这些被“雨”淋湿的句子，穿越千年的岁月，如今读来依然愁思万缕。

“雨”也会给人带来欢快愉悦之感，如“好雨知时节，当春乃发生。随风潜入夜，润物细无声”“空山新雨后，天气晚来秋”“微雨夜来过，不知春草生”，这些赞美

“雨”的诗句，使人读来顿感无比惬意，引发无限感想。

有人喜雨，有人憎雨，这喜憎之间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。雨天容易使人多愁善感，而多愁善感的文人墨客对雨天似乎比常人多了几分敏感，只要一遇雨天就会生出许多感怀。也许人的情绪受到雨天的影响只是一种物理关系而无关情感，或因雨天给生活带来某些方面的不便而影响心情。总之，在这样的雨天，思绪里好像多了一种莫名其妙的东西，使之欲罢不能、欲说还休。

其实，“雨”本是一种大自然的现象，在大自然的规律中完成常规任务、履行天职。然而雨天却给文人墨客一个借“雨”抒发沉寂于胸的某种情感的机会，运用借物抒情的表现手法，赋予“雨”以生命，把人的思想感情移植于“雨”的自然景象中，

再将“雨”的自然景象转化为心灵情语，对“雨”几番品头论足之后，“雨”便顺理成章地成了古往今来千古风流的名章典句，而“雨”受此青睐作何感想，还有待文人墨客再费笔墨方能详尽。

坐在窗前赏雨是一种美妙的精神享受，雨中的万物如诗如画，雨滴的声响如梦如幻，大自然的景象是那么的鬼斧神工。只要有一颗审美之心，无论气象何所然，处处都能感受那种一切景语皆情语纯美。

如果用音乐来比喻，那么一场雨就是一首交响乐曲，如丝如豆的景象、轻歌曼舞的姿态，在每个乐章里演绎着生命深藏浅露、大美不言的英姿。赏雨需要心神宁静，方能从雨韵中感受生命的哲理。如果说大自然的雨天是浪漫唯美的，那么生命的雨季该是造就人生的菩提。



海滩潮去(红塔湾)

高红卫 摄

诗词雅韵

## 临江仙·汶川大地震十五周年感赋

■蔡宗程

巴蜀当年遭厉震，长驱铁马驰援。疮痍满目泪潸然。时时蒙雨电，余震更连连。

丹景新兴花映秀，浦江滚滚腾欢。驻看百姓乐居安。不虚街使命，同德塑山川。

(2008年5月12日，四川省汶川县发生8级大地震。7月底，在陈行洋、丁东福带领下，我们一行驱车近3000公里长途跋涉抵达四川彭州新兴镇开展灾后援建工作，后来有机会多次入川，丹景山上牡丹盛开，流经

新兴镇之浦江滚滚东去，见证了灾区民众之哀乐。而今震中映秀镇，我队所援建之新兴镇及其他地方百姓安居乐业，心中感慨万千。今年虽无机再次入川，然斯时斯景仍如昨日之事，聊填此词以记之。)

灯下漫笔

## 书痴的心事

■黄成

被淘汰的一个物种。甚至有人潇洒地宣称“借书满架”，确实令人羡慕。

在书痴眼中，“藏而不读”和“读而不藏”都是一种极端，只有将二者结合起来，“藏而读之”“读而藏之”，才是一个书痴的理想状态。

袁枚33岁时在南京小仓山购置花园，称其为“随园”，在其中度过了五十年的游乐生活，并写下《小仓山房集》《随园诗话》等名作。

袁枚作为一个书痴的形象跃然纸上。在这个寸土寸金的时代，有多少书痴最终能像袁枚一样，拥有属于自己的随园？能够拥有一间小书房已经是一种幸运。又有多少书痴能够乐享五十年的游乐生活？恐怕连五年都是一种奢望。

书痴迷恋纸上的烟霞、翩跹的风景，原本普普通通的一堆纸，经过裁切、印刷、装订、修饰种种工序，竟然变成一个如此可爱、迷人的事物，令人爱不释手，触发无数遐思，这不

一代文豪蒲松龄在《聊斋志异》中曾总结道：“性痴，则其志凝，故书痴者文必工，艺痴者技必良；世之落拓而无成者，皆自谓不痴者也。”“书痴者文必工”已成为许多人的座右铭。特别是对于一名文字工作者来说，对书的痴迷是其达到“文必工”的必经之路。古今中外，书痴者众。然而，在这个时代，以书痴自居似乎难免有些迂腐。

无论是明初文学家宋濂所作的《送东阳马生序》，还是清代文学家袁枚那篇著名的《黄生借书说》，无不在告诫人们藏书不如借书——“借书以观群书”“书非借不能读”。

宋濂和袁枚所生活的年代虽然相隔四百年，但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点，即“幼时即嗜学，家贫无从致书以观”，于是，两个人不约而同地走上了“借书”之路，一个假借于“藏书之家”，手自笔录，勤奋苦读，以文章闻名于时；一个对于“藏书甚富”但吝啬不借的“张氏”始终耿耿于怀，深感不幸而遇坎。

毫无疑问，“藏书之家”和“张氏”都是书痴，非书痴无以聚书，只不过，有的书痴只要对方按约定时间还书，是肯大方将书借出的，所谓“有借有还，再借不难”，而有的书痴也许曾经历过什么，便发誓“书不外借”，因此，便成了旁人眼中的“吝啬之徒”。

有人认为，当代图书馆如此发达，私人藏书已失去意义，书痴自然是将

散文园地

雨在窗外淅淅沥沥地下着，初夏的雨，不管是滂沱急泻，还是轻柔漫洒，都给万物带来勃勃生机。五月的雨天还带着丝丝凉意，站在窗前凝望那烟雨蒙蒙中雨水濛濛，氤氲氤氲笼罩周围，树木花草“各斗雨膏烟腻”，生命的律动中洋溢着美妙的意趣。

初夏的雨，不像春雨那般“润物细无声”的缠绵，也不似盛夏的雨那样“青草池塘处处蛙”的喧闹，更没有秋雨那种“留得枯荷听雨声”的凄婉。初夏的雨，清爽而飘逸，给予万物无限的生机，每一滴雨都在为大地谱写生命的乐章。雨水滴落在树叶上发出的沙沙响声，是一种滋润心灵的美妙旋律。

在雨的滋润下，思维弥漫着一种奇妙的情思，一缕缕情思从禁锢中流淌而出。宇宙总是以一种神秘的姿态来考验灵魂，

乡愁记忆

## 记忆里的故乡

■河 东

亲不亲，故乡人；美不美，故乡水。

在我的记忆中，故乡人亲景美，它坐落在葱郁绵延的群山脚下，静卧在清澈畅流的河水旁边，是一个山水相绕、风景如画的美丽山村。村子西南两面环山，村子西北两条清河，弧形的青山像臂膀一样把红砖碧瓦的村落环抱在怀中，清澈的河流似美丽白绸把玲珑娇小的山乡装扮得秀美无比。

碧绿的西山布满青松翠柏。春天，五彩斑斓的花草在郁郁葱葱的绿树间招摇，顺手采几朵，令人心旷神怡；秋天，羊肠小道旁和山野间全是红彤彤的山枣，酸甜可口，美丽鲜艳。从夏天的青绿到秋天的金黄，漫山遍野都是一道不可复制的美丽风景。

南山脚下的果园，用四季轮回的笔杆描绘出一幅五彩缤纷的画卷。春风吹绿大地，一览无余的果园里，枝头冒出新绿，杏花桃花竞相开放，成了花的海洋；初夏时节，玛瑙般晶莹剔透的樱桃、红杏挂满树梢；秋高气爽的季节，累累丰收果实压弯枝头，香甜可口的梨子、苹果和红灯笼似的山楂挂在枝上，远远地朝我们招手点头；冬天来临，漫天飞舞的雪花覆盖了田野树木，一片纯净，苍茫庄严。

村北是一片菜园，时令季节里绿油油的蔬菜品种繁多，田地被整得方方正正，远远望去像一个天然调色板，色彩鲜艳。绿茵茵的是芹菜、韭菜、白菜、葱苗，闪着光亮的甜甜草莓露出充满诱惑的绯红脸庞，架子上挂满嫩绿的黄瓜、粉红的西红柿和一串串豆角，紫色油光的茄子在阳光照耀下闪着亮晶晶的眼睛，萝卜、土豆、胡萝卜在地里默默地生长着。

菜园北面是一片茂密树林，生长着许多参天的白杨，棵棵挺拔苍劲。每到夏天，树林里绿荫浓郁，虫鸟鸣唱，蝉儿高歌，是村民们避暑纳凉的好地方，也是孩子们捉迷藏、抓知了的“游乐园”，给我的童年带来了无尽的欢乐。

村西是一条由南向北的小河，潺潺流动清波甘冽，一路唱着歌谣，顽强不屈地流入村北奔流不息的大河。小河岸边有一排挺拔的杨树，沿河而立，像一支迎宾队伍，迎接来往小村的人们。

那条令人神往的大河横卧在村子的最北边，河水自西向东奔腾向前。远远地，那“哗啦啦”的水声就进入了耳鼓，惊天籁之声一般美妙。顺着河床远远望去，蜿蜒的河流似一条亮晶晶的飘带飘荡着，也像一个亮晶晶的镜子镶嵌着，美轮美奂。大河清澈见底，底部的细沙随着水流涌动形成波纹，细沙间那些圆滑的石子清晰可见，鱼儿在水中悠游，有着说不出的美感。

大河边的沙滩纯净细腻，金黄中透着银白，沙滩很平整，宛如一望无际的“长龙”，沿着河床弯曲地向前延伸。我们赤脚在细软的沙滩上打闹，玩着各种游戏，阳光下温暖的细沙抚摸着我们幼嫩的肌肤，惬意而欢快。玩累了，蓝天下碧水旁，我们伸展四肢躺着晒太阳，沙滩温暖柔和，我们静静地躺着，看蓝天上的白云一片片飘过，看空中的飞鸟一行行掠过。

无忧无虑的童年悄然远去，但在我的记忆里，全是故乡秀美的山水，故乡的美丽已经在脑海根深蒂固，在心里魂牵梦萦，故乡的记忆已经永久刻印、缠绵缱绻。尽管离开故乡已经几十年，可每次想起那如画的老家和秀美的山水，总有一股甘泉从我的心间淌过，那是大自然的美妙馈赠，那是“世外桃源”的深情召唤。

故乡的美，今生难忘。